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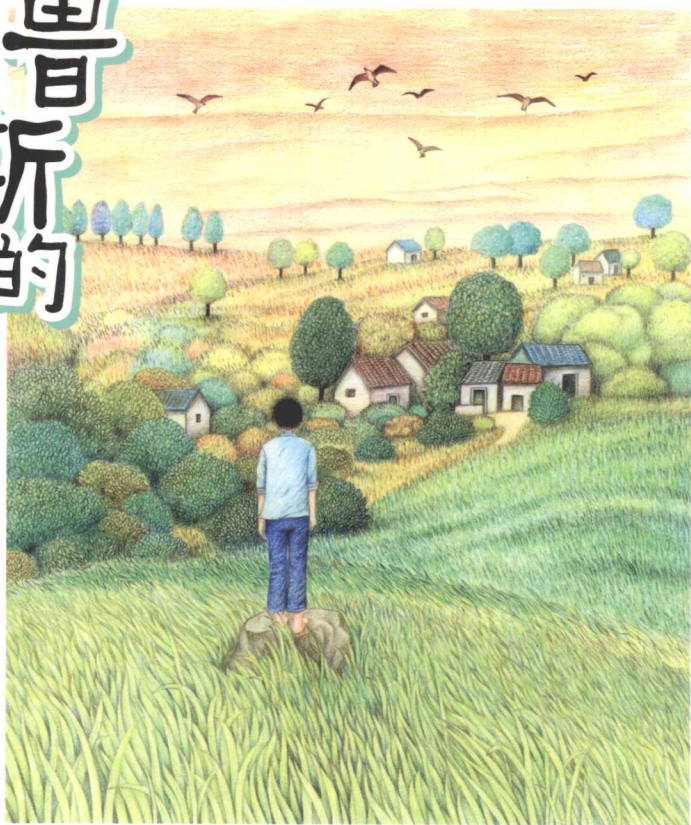
# 中国孩子阅读计划

为中国孩子铺好精神底色



## 布鲁斯的

## 芨芨草



张国龙 ● 著

重庆出版集团 重庆出版社

# 布鲁斯的 茛苕草

张国龙 ● 著

重庆出版集团 ● 重庆出版社  
● 果壳文化传播公司



## 图书在版编目 ( CIP ) 数据

布鲁斯的茛苕草 / 张国龙著. — 重庆 : 重庆出版社, 2012.7

ISBN 978-7-229-05515-8

I. ①布… II. ①张… III. ①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 IV. ①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165557号

布鲁斯的茛苕草

BULUSI DE JIJICAO

张国龙 著

出 版 人：罗小卫

丛书策划：郭玉洁

责任编辑：郭玉洁 李云伟

美术编辑：雨 虹

责任校对：廖应碧

封面设计：锋上堂创意

插 图：崔振林



重庆出版集团

重 庆 出 版 社

出版



果壳文化传播公司

出品

重庆长江二路205号 邮政编码：400016 <http://www.cqph.com>

北京市雅迪彩色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重庆出版集团图书发行有限公司发行

E-MAIL: [fxchu@cqph.com](mailto:fxchu@cqph.com) 邮购电话：023-68809452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670mm × 980mm 1/16 印张：1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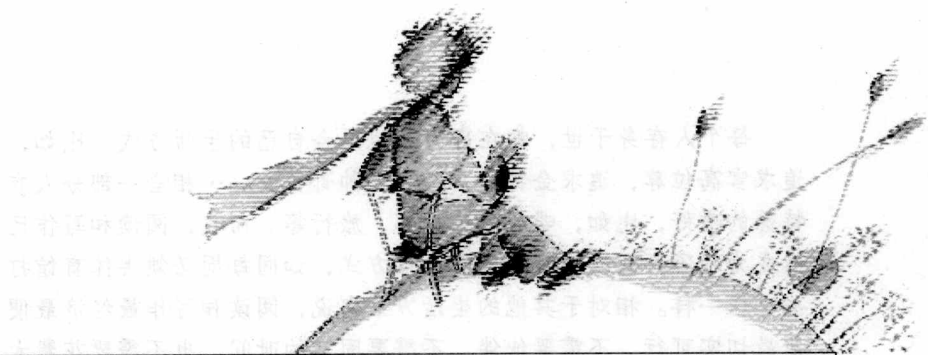
2012年7月第1版 2012年7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229-05515-8

定价：19.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向本集团图书发行有限公司调换：023-68706683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 我与文学的三世之约

——写给喜爱文学的孩子们

（代跋）

文学是什么？文学能给我们带来什么？我们为什么需要文学？对于这些有关文学的本体性问题的思考，我这个与文学打了近20年交道的所谓专业人士，一直相当粗疏。虽然朝暮与其相伴，却很少追问这些不容易问出个水落石出的问题。回顾我与文学的不解之缘，仔细追寻多年来追逐文学的心路历程，倒是可以依稀描摹出文学在我心灵世界的投影。

### 我们为什么需要文学？

美国作家希斯内罗斯在其“诗小说”《芒果街上的小屋》中曾写道：当你忧伤的时候，你可以仰望天空。可是，忧伤太多，天空不够……毋需赘言，孤独、寂寞，甚至是无聊，乃生命存在的本相。一个能够适应孤独、寂寞，能够打发无聊时光的人，显然是生活的智者。当我孤独、寂寞、无聊的时候，我常常亲近文学，在文学中寻求安慰和寄托。因此，我想把上面的诗句更改为：当我孤独、寂寞、无聊的时候，我可以亲近文学，可是，孤独、寂寞、无聊实在太多，能安抚我的好作品不够……

随着年龄的增长，阅历的增多，以及对文学的理性认知的增强，能让我爱不释手的好作品自然越来越少。但是，总能遇见那样的佳作，如同在茫茫人海中遇见了知音。

每个人存身于世，都在努力寻找适合自己的生活方式。比如，追求官高位尊，追求金钱财富，追求帅哥美女……相当一部分人有特殊的嗜好，比如，喝咖啡、打牌、旅行等。而我，阅读和写作已然成为我不可或缺不可替代的生活方式，如同每周必须去体育馆打羽毛球一样。相对于其他的生活方式来说，阅读和写作最经济最便捷最切实可行。不需要伙伴，不需要固定的时间，也不需要花费太多的金钱。当你不想娱乐不想聊天或者干脆什么都不想做的时候，如果遇见了心仪的文学作品，很快就能让你浮躁的心灵妥帖，你很快就能沉醉于字里行间，全然忘记了身外的世界。

我们何以证明我们来到过这个世界？我们何以证明我们曾经青春年少过？我们何以证明曾经有过瑰丽的梦想？也许有人会回答：不是有照片吗？不是有亲人师长同学朋友熟人们证明吗？然而，照片只能见证我们面貌的变迁，他人对于我们的描述大多支离破碎。我们成长的心路历程只有我们自己知道。比如，12岁那年的情感和32岁那年的情怀，显然天壤之别。如果我们把情感的些微变化细致地记录在文字里，那无疑是确认我们存在的绝佳手段。它的表现形式至少可以是日记，或者是一部自传体小说……

## 我怎样对待文学？

我亲近文学，最早应追溯到小学三年级。那个年代的文学资源相当匮乏，老师和家长视文学作品为课外书，千方百计阻挠学生“不务正业”。可以名正言顺读的文学作品，无疑是语文书上的课文。每学期开学，语文课本发下来，不到一个星期，我就将整本书读得滚瓜烂熟。阅读的饥饿感每天都伴随着我，我开始借高年级同学的语文课本读。自然很快就读完了，实在没得读了，如果在路边捡到半张破报纸，或半本破杂志，如获至宝，囫囵通读，来者不拒，如同大胃王牛蛙。

我有个表哥在文化馆工作，他那里有不少藏书，多为古书，而且是繁体版竖排本。所幸的是，表哥喜欢我这个小书虫，慷慨地借给我。由是，从小学三年级起，我连猜带蒙，竟然读完了“三

言”、“二拍”之类绝对“少儿不宜”的作品。从而也奠定了我人生的人文底色，以及人生价值观的趋向。那些书里多讲述忠诚、仁义、金兰之交、死生契阔等故事，潜移默化，生成了我行为处事方式的传统、守旧。

从小学三年级到大学二年级，我对文学作品是相当迷恋的，甚至达到了迷信的程度。因为特别崇拜印刷品，笃信凡是写进书里的都是金科玉律，自然照单全收。那时候我的阅读是忘我的，经常忘记了干活，甚至忘记了身外的世界。我对于文学的迷恋，应该是出于一种本能，也算是一种天赋吧。

进入大三，突然意识到行将毕业，才发现还有那么多的书没有读。图书馆里的书汗牛充栋，无论怎么用功都是没办法读完的。加上教授们的点拨，才意识到一些书根本不值得去读，一些书只需蜻蜓点水般泛读，只有少数书籍应该精读。醍醐灌顶，幡然醒悟。我开始反思什么是文学？开始以批判的眼光审视阅读过的文学作品。这种意识一直延续到当下。

反思、批判之后，自然有不小的收获。我笃信：文学是人学，旨在探究人性的深度和厚度，弘扬真善美，鞭挞假恶丑；文学是一种审美活动，具有无功利性，情感的真挚和思想的深刻是其恒定的审美标准；文学不仅仅是一种审美活动，它不可避免具有教育等功利目的，还与人生、社会、哲学、历史、文化、心理、道德、法律等一衣带水，是一门综合性、交叉性的人文学科。

有了对文学本体的深入认识之后，面对一部文学作品，我首先确立文体意识。比如，它是小说，就应以小说的审美标准去考量，进而知道它好在哪里，存在哪些不足。我开始用“史家眼光”和“批评家的姿态”去评价一部作品，也就是将作品纳入文学史加以纵横向比较，发现其优劣，甚至评定其等级、地位。

我曾经在国企、外企和私企工作过，做的都是与文学无关的工作。幸亏我对文学的热爱一直没有减退，经过长达多年的人格分裂之后，有如分娩般阵痛，我最终返回校园。而今，文学依然是我的爱好，同时也是我的职业。我无疑是幸运的，职业和爱好同一，如同灵与肉合二为一。

## 我推崇什么样的文学作品？

“诗无达诂”，“一千个人读《红楼梦》，有一千种读法”。每个人喜欢什么样的文学作品，显然没有恒定的标准，往往与个人的文学修养、气质类型以及审美趋向相关。

在我看来，人世间所有的问题皆可归结为“情感”二字。我们生活在各种各样的情感中，诸如亲情、友情、爱情、同学情、师生情、陌生人给予的点滴真情……一个人若不再在乎任何一种情感，或者说完全没有情感了，必然如同行尸走肉。

尽管好的文学作品的标准并非单一的，但我笃定“情感至上”，能引起共鸣，是一切好作品必不可少的要素。文学作品显然与人的情感活动休戚相关，一部文学作品无法引起读者的共鸣，在我看来很难称得上好作品。

作为一种无功利的审美产品，好的文学作品必然会令读者产生愉悦情绪，需具有“唯美气质”。它温暖、悲悯；它表现美好的情怀，彰显人性辉光；它崇尚矢志不渝的坚守和无望的守望……它还具有“诗性质感”，融会形形色色的人生历练，诠释旷达、通脱、通透的人生境界，面对苦难与悲苦时从容、淡定，直面死亡时释然、优雅……

伟大的作家一定热爱生活，是一个用心生活的人，能够发现现实生活中无处不在的“微妙关系”——那是普罗大众习以为常甚至视而不见，却是最能描摹出人与人之间光怪陆离关系的一笔。一个伟大的作家还应是一个虔诚的聆听者，能够精准地描摹人与人之间的“幽微情愫”，挖掘出心灵深宫中鲜为人知的“幽秘”。一个伟大的作家还是一个智慧的哲人，他参透了生命存在的偶然性，以及人生的悲剧宿命——不想失去的，往往会失去；想得到的，常常得不到。一个伟大的作家必然忠于自我，从而在文学作品中寻找自我的影子，以及慰藉心灵的精神食粮。但是，他又不会仅仅拘泥于小我。因为参透了人世间的悲与欢，才能以悲天悯人的情怀关注芸芸众生的悲苦，进而以文学的温润、诗性情怀给予读者倾情抚慰。这

是文学家必须具备的素养、修养、学养和才情。一个真正的文学家必然极度敏感、自尊，极度多情善感，能够关注各种各样的细节，从而用无数个动人的细节打动无数读者。当然，即便是伟大的作家，他依旧是普通人，绝不是英雄或救世主。在人生的悲剧宿命面前，他依旧无能为力，只能表现出无可奈何的达观、通脱，从而给予读者一定程度上的精神支撑。

## 我生产的“文学”

文学作品读多了，自然就有了梦想。梦想当作家，成为一个可以写书的人。我开始喜欢写作，可以追溯到小学三年级时的第一次作文课。好像写了下雨天走在泥泞的山路上去上学，多么的不容易。被老师当范文在班上念了，回到家，上高中的大哥也夸我写得好。从此，我就喜欢上了作文课。

那时候，最想写《散文》杂志上刊登的那样的文章，觉得那些人真是太有本事了，能把文章写得那么长，而且那么优美。那本杂志是我上五年级时在路边捡到的，很幸运，完好无损，而且相当新。封面素朴，右下角有一株兰草（当时并不知道），就是觉得美啊。因为有了美好的印象，对内文就更加期待了。每一篇都要读好多遍，确实比“三言”、“二拍”读起来容易得多。我先是抄上面的优美的段落、句子，后来干脆自觉背诵。上大学后，想考研究生，确定专业方向时我不假思索选择了中国当代散文。从某种意义上说，一本捡来的杂志竟然改变了我的人生方向。大学、研究生期间，我疯狂进行散文写作，发表过数十篇作品。至今，我仍然保留着读散文、写散文的习惯、爱好。散文犹如初恋情人，无论时光如何变幻，始终濡染着瑰丽、温馨的光环。

我上中学时正逢诗歌的黄金时代，《星星诗刊》《诗刊》等刊物很容易找到，特别迷恋分行排列的句子，优雅、唯美。许多诗我读不大明白，但就是喜欢读，一种说不出的享受。开始偷偷写诗，应该写过好几大本，甚至还写过长篇叙事诗。因为高考的压力，还因为有自知之明，总觉得诗歌太神圣了，我怎么也够不着。

因此，中学毕业之时，我果断地放弃了当诗人的梦想。至今我还是喜欢读诗，尤其是在某些无聊的时候，会找出留存在记忆中的诗篇，纵情朗读，犹如品茗般沁人心脾，慰灵安魂。诗歌犹如梦中情人，可望而不可及，可求而不可遇。

感谢我的师兄，著名儿童文学作家杨鹏，他曾提醒我：“写散文是需要人生历练的，我们这个年龄能把散文写好的人不多，你不妨先写写儿童文学？”

儿童文学？我以前不屑一顾，总觉得那不过是小儿科，幼稚+无聊。

“你有童年记忆吧，你有中学生活吧？那就是你现成的写作资源，不用你绞尽脑汁、苦思冥想。”他说。

写自己的童年和少年经历，我倒是很有信心。我觉得我那两个时段的生活经历，比一般人要丰富得多。于是，我蠢蠢欲动。1998年暑假的某一天，我在北京师范大学13楼516房间写我的第一篇儿童小说《怎么回事？》。

——那无疑是我与儿童文学真正的第一次亲密接触。

那以后，我渐行渐远的少年记忆间或撞击我长大成人的心扉，我的心中时时澎湃着不吐不快的焦虑。我总是迫不及待企图将曾经灰色的少年情绪诉诸笔端，又总是遭遇“不知如何表达”的铜墙铁壁。所幸的是，两年研究生生涯让我学会了“研究”，我开始泡在图书馆里“不务正业”（我攻读硕士学位的专业方向为中国当代散文），阅读国内外经典儿童文学作品，恶补相关的儿童文学理论知识。我突然发现我仿佛进入了另一个世界，心中膨胀着委屈、愤懑、妒忌和遗憾，因为我竟然疏离了这个原本属于我的理想王国长达26年之久。

我与儿童文学相见恨晚，毕竟今生有缘，我又备感幸运，甚至觉得冥冥之中与其有三世之约。由是，行将而立的我竟然“聊发少年狂”，醉心于寻找曾经丢失的童心、童趣，醉心于追索那些“无故寻愁觅恨”的青葱岁月。突然发现，我的生活断裂成泾渭分明的两界，一半是成人世界的光怪陆离，一半是未成人世界的纯情青涩。一方面我努力适应成人世界的各种规约甚至是蝇营狗苟，另一

方面我躲进未成人世界里“一晌贪欢”——是逃避或自慰，也是自省和鞭策。

硕士研究生毕业后的三四年间，我在职场中沉沉浮浮，辗转于国企、外企和私企，始终找不到自己的位置。“身在曹营心在汉”之惶惑，实乃“心为形役”，苦不堪言。幸运的是，坚持阅读儿童文学作品和创作儿童小说，让我沐浴了不可或缺的生命之光。

2003年春天，我参加了北京师范大学文学院博士生入学考试，并有幸进入北京师范大学儿童文学研究中心接受正规的儿童文学教育。自此，半路出家的我，开始以一名“儿童文学博士生”的身份正式“研究”儿童文学。回顾我的儿童岁月，始终如鲠在喉。在那最需要呵护和引导的季节里，我精神上的成长导师却一直没有出现。我不得不歪歪扭扭、误打乱撞长大成人，其间的艰辛、悲苦可想而知。因此，我自然而然就将研究和创作的重心聚焦于“成长”，寄希望于能为儿童文学的“成长书写”带来一缕阳光。

而今，我在北京师范大学文学院儿童文学研究中心讲授“儿童文学”课程。不经意间，我与儿童文学的约会竟然已逾十年。十年一瞬，我的青春岁月已绝尘而去。可是，在儿童文学研究和创作领域，我仍旧是一只“菜鸟”。翻捡旧作，小有所获：发表了近100篇儿童小说，并结集出版了长篇少年小说单行本10多部。少年小说犹如可以牵手白头的知心爱人。

1998年，我与儿童文学邂逅，相见恨晚；2003年，我正式与儿童文学携手。从此，漫步复乐园；2006年至今，儿童文学既是我的爱好，也是我的职业。我与儿童文学虽然仅有半生缘，幸运的是，它与我如影随形，会陪伴我慢慢变老……

窃以为，儿童文学简单而不简陋，单纯而不幼稚，快乐不失厚重，唯美而不虚饰，阳光不避苦难。它是小儿科，但不可或缺。它是树人之本，是儿童与成人无限沟通的桥梁。没有谁能真正破译儿童心灵的密码，但无限接近儿童世界，应是每一个儿童文学作家的卓越追求！

## 目 录

我与文学的三世之约（代跋）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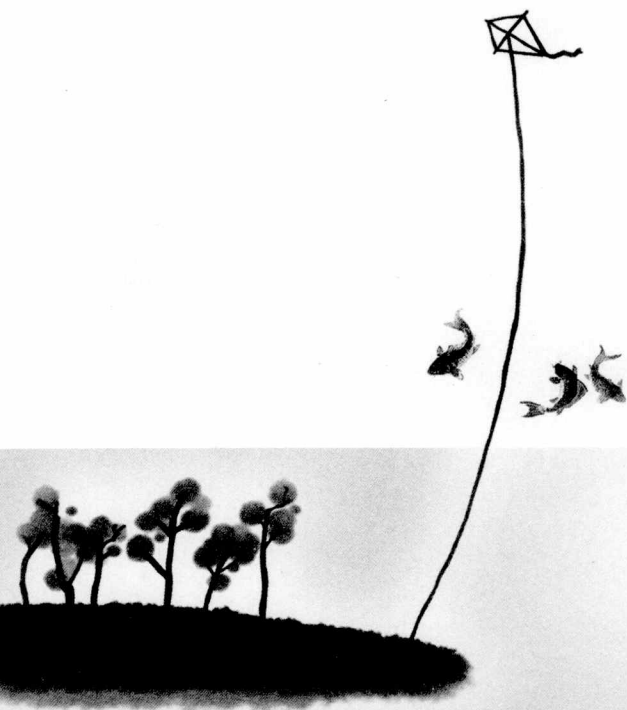
第九朵玫瑰花和第九根牛芒刺 /1

风中的芨芨草 /47

十五岁那年的夏季 /91

就是不回家 /145





DJIUDUO  
MEIGUIHUA  
HE  
DIJUGEN  
NIUMANGCI

# 第九朵玫瑰花

和第九根牛芒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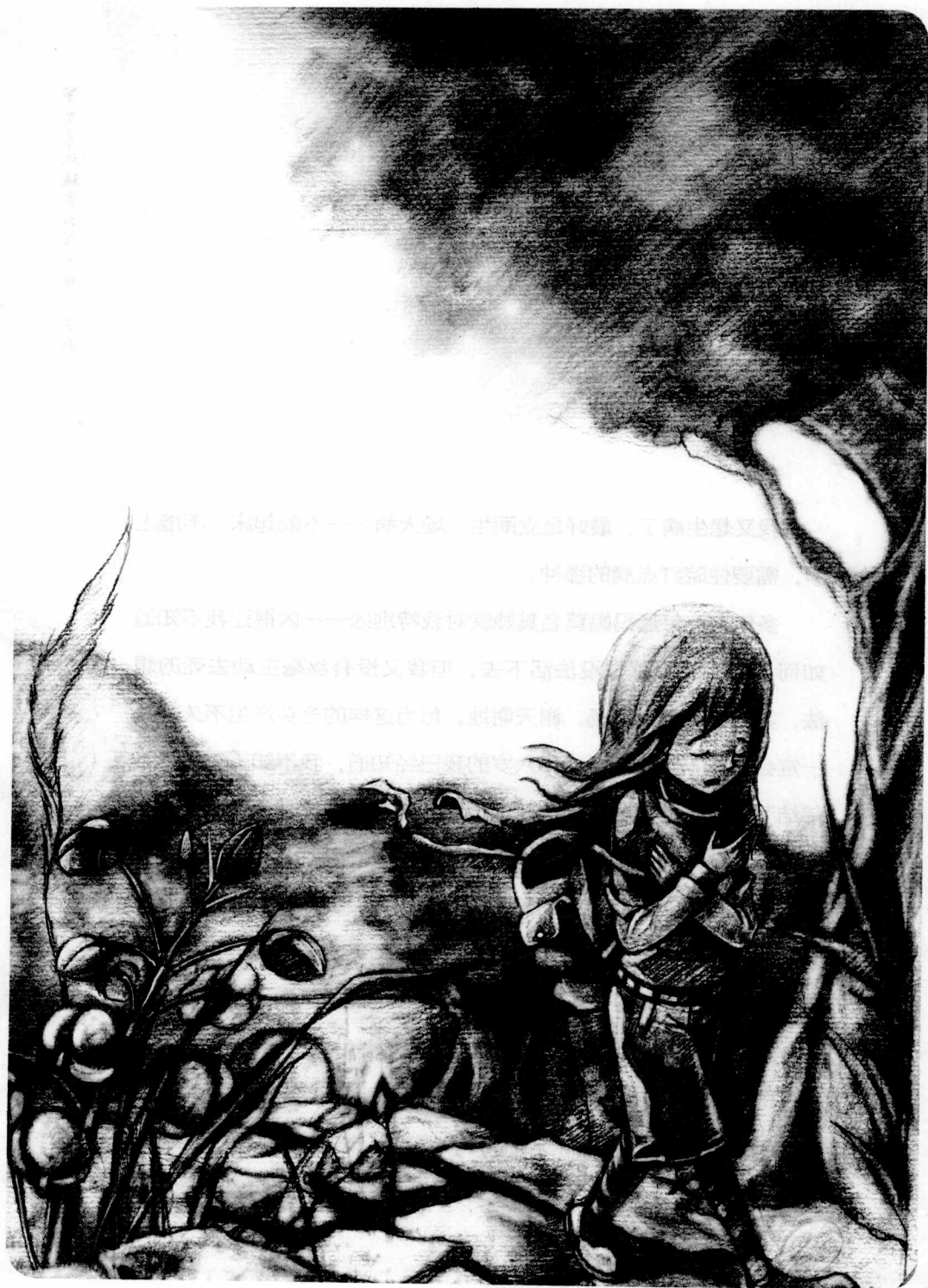




我又想生病了，最好是立即生一场大病——不能起床，不能上学，需要住院打点滴的那种。

多年来，每逢妈妈莫名其妙就对我特别凶——凶得让我不知道如何是好，甚至感觉没法活下去，但我又没有丝毫主动去死的想法，我就渴望重病一场。谢天谢地，每当这样的念头产生不久，我一定会卧床不起。而今，十六岁的我已经知道，我不知不觉间已经郁结了一种可怕的心理疾病。但是，我不想就医，甚至害怕不治自愈。因为只要一病倒，那个压迫着我，让我惟恐避之不及的妈妈，立即就消失了。取而代之的是一个温柔、善良，让我感到幸福、安全的妈妈。我可以骄傲地告诉任何人，守候在我病床前的那个满眼爱怜、满脸焦虑的中年女人，绝对是世界上最好的妈妈。对于我来说，疾病并不可怕，可怕的是妈妈突然变得凶神恶煞。

差不多已经有一个星期了，妈妈没有和我正常地说过一句话。可想而知，她的脸上挂着一层厚厚的青霜，她那疲惫、早衰的身影被浓重的寒意包裹着。无论她忙碌到哪里，哪里就像突然遭受了寒



流。我自然尽可能小心翼翼与她保持距离，尽可能不在她眼皮底下晃动，尽可能不让她听见我的任何声息，尽可能从她的眼睛和耳朵里消失……我就像一只不小心落入了猫窝的小老鼠，我的胆颤心惊无法描述，难以形容。我想，这种情形应该就是通常所说的“度日如年”吧。

早上，我刚起床，妈妈不问青红皂白就冲我恶声冷语：“还不快点儿？都几点了？哪家的女孩像你这样磨蹭？”

我知趣地一声不吭，以比平时快两倍的速度收拾妥当，抓起书包准备夺门而逃，但还是未能避开妈妈的再度呵斥：“我的冤家啊，你这风风火火毛手毛脚的臭毛病，啥时候才能改掉啊？狗都可以改掉吃屎的本性呢！”

一大早就稀里糊涂被骂了个狗血喷头，谁还能心情舒畅？好在骂我的那个人是我妈，否则，我可不是天生吃素的。我能把妈妈怎样？就当这不过是另一种“爱”吧！不过，我还是没能压抑住一肚子熊熊燃烧的火气，在摔门而出的那一瞬间，忍不住恶语相讥：

“吃错药了！神经！也不嫌烦啊？！”

可想而知，许多时候我讨厌妈妈，甚至达到了永远不想再见到她的程度。我讨厌她总是一脸的苦大仇深，讨厌她说话总是粗声大气跟男人似的，讨厌她浑身上下的小市民气息，讨厌她动不动就对我横挑鼻子竖挑眼，最不能忍受的是她的不可理喻和不近人情……

好多年了，我就盼望着快快长大，能自己养活自己，早日获得梦想中的自由自在。要不是想到妈妈也有对我好得一塌糊涂的时候，我至少离家出走二百次了。

俗话说得好，不怕挨打，就怕遭黑打。要命的是，我想得都长

白发了，就是无法弄清楚妈妈最近为什么情绪突然失控。而且，就是给我二百个胆，我也不敢在这种时候当面问妈妈又在什么地方撮火了。我只能推测，妈妈可能提前进入更年期了。好多书上都说，更年期的女人比老虎还老虎，惹不得啊！我晕！

偏偏一眨眼又是周末。

放学铃声一响，杂乱、拥挤而又此起彼伏的欢声笑语便塞满了校园的角角落落。所有的喜悦和轻松皆与我无关，我背着书包踽踽而行。好些天没露脸的夕阳，支离破碎地铺晒在一丛丛了无生气的牛芒刺上。牛芒刺在C城随处可见。据说，它蕴涵“忏悔”和“警醒”之意。从不远处的嘉陵江边吹过来的南方冬季的风，潮湿而阴冷。我打了个寒颤，情不自禁紧了紧身子。想到很快就要回家了，我原本低沉的情绪继续下坠，可以说已经坠入了世界最低点马里亚纳海沟。头突然有点眩晕、疼痛，直觉告诉我，终于又能如愿以偿生病了。我紧张的情绪总算松弛了些许。

上个月我和妈妈又搬了家，这是两年多来我们第六次搬家。

我们就像游荡在C城的游牧部落，孤独、凄惶而忙碌。妈妈并非热衷于搬家，每次搬家，她的眼里都涌动着深不可测的厌烦和无奈。是什么原因促使妈妈不停地在城市边缘迁徙，一直是悬挂在我心头的难以破解之谜。现在，我们租住在城北近郊的“棚户区”——C城赫赫有名的“治安盲区”。明知道住在这里不安全，但妈妈图的是房租便宜。

一走进这条污水横流、垃圾当道的无名小巷，我的心跳倏然加快，下意识频频回头左顾右盼。这些天来，我感觉到好像有人在跟踪我，我无法看清楚那是个什么样的人。第六感觉告诉我，那个人